



热烈庆祝 浙江省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 **隆重召开**
浙江省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

规范保健品市场 维护老年人权益



衢州市图书馆

—— 浙江省公共图书馆信息服务联盟 ——



目 录

保健品市场乱象亟待治理.....	5
专家视点	5
媒体观察	8
国内各地整治保健品市场多项举措	13
湖北省局做好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投诉举报工作	13
四川为整治食品欺诈宣传行为营造氛围	14
宁夏加大宣传力度 助力整治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	14
西安严格落实保健品监管四有两责 规范保健品市场秩序	15
杭州余杭区构建预防机制规范保健品销售市场	16
国外保健品监管模式.....	17
美 国	17
澳大利亚	18
加拿大	18
新加坡	19
日 本	19
瑞 士	19

免责声明：

浙江“两会”专题信息产品由浙江省公共图书馆信息服务联盟各成员单位联合编辑。信息内容采自公开的报纸、图书、期刊、数据库资源以及各大主流网站，每份专题我们都准确标明来源和出处，摘选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合法性由发布单位负责。

本期专题由衢州市图书馆编辑，如您需要更为详细的内容及跟踪报道，请与该馆联络。

规范保健品市场，维护老年人权益



当前，我国已经进入人口老龄化快速发展阶段，2012 年底，我国 60 周岁以上老年人口已达 1.94 亿，2020 年将达到 2.43 亿，2025 年将突破 3 亿。老年人已成为一个庞大的消费群体。近年来，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养生意识的增强，种类繁多的保健品开始走进人们的生活，备受老年人的青睐。根据中国消费者协会发布的报告，约七成消费者对国内保健食品市场不太满意。中新网记者调查发现，不少保健品公司打亲情牌，用虚假、夸大的营销方式忽悠老人购买产品，而当老人发现问题时，又陷入维权困境。混杂的销售格局，造成了在今年 3.15 前，保健品的不良销售市场状况集中爆发，引发了行业的担忧和市民的恐慌，规范保健品市场已迫在眉睫。

保健品市场乱象亟待治理

专家视点

刘鑫（中国政法大学医药法律与伦理研究中心主任）：保健品虚假宣传难根治，食药监部门建垂直领导监管制度

他指出，保健品商家利用报刊、电视、广播、网络等进行广告宣传，以所谓的“科普宣传”“讲座”“坐堂行医”等形式变相夸大宣传产品功效。这与我国执法部门监管不到位有直接关系。“由于执法部门能力有限，监管落实不到位，使得法律实施效果并不好。”应从制度着手，完善监管体系，建立垂直领导监管制度。即食药监部门建立从上到下的垂直管理，建立专门执法队伍，对违法生产、销售、宣传保健品的企事业单位有直接管理权，对区域内违法违规现象进行严厉查处，并落实“谁主管、谁负责，谁在岗、谁负责，谁主张、谁负责”的责任制。（来源：《法制日报》2017-6-6）

刘俊海（中国消费者协会副会长、中国人民大学教授）：会议、讲座销售产品，是目前保健品销售的主要模式之一

保健品会议营销普遍存在虚假宣传、价格虚高等不良现象。，不论是在地方立法还是食品安全法中，都应当明确与保健品相关的讲座、活动应在食药监部门备案并提交相关证件，对场所提供者、组织者、销售人员要进行备案管理，同时对活动的内容、组织规模、销售保健品的审核材料要出具相关部门的许可证。

艾清（北京道信律师事务所律师）：应畅通举报渠道，鼓励社会组织、媒体、群众进行监督举报

对于活动中出现的违规、违法现象，鼓励社会组织、媒体、群众进行监督举报，并给予一定的奖励，对违法违规的会销组织进行取缔，对相关责任人给予相应处罚。

国家也应该有所担当，多关注老年人身心健康，建立老年人社区

咨询点，为老年人提供健康管理、保健休闲、体育锻炼、科学养生、法律咨询等方面的服务，增强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来源：《法制日报》2017-6-6）

刘清（中消协副秘书长）：勿信“老中医”，认准“蓝帽子”

当前保健食品市场鱼龙混杂，打着科技幌子和健康概念的骗局层出不穷，全社会要协同共治，切实规范市场秩序。老年消费者自身也要提高防范意识和辨识能力，通过正规渠道获取保健食品，认准产品包装上的保健食品标志（蓝帽子）及批准文号，注意查验商家是否证照齐全，发现问题及时举报。（来源：《人民日报》2017-11-17）

沈向明（上海生物营养学专家，上海明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会销就是一种营销模式

舆论指出会销中存在的违法违规现象，提醒行业改变浮躁心态、剔除害群之马，以更加踏实的方式发展。消费者会逐渐明白会销就是一种营销模式，他们会更加理性地选择会销产品。同时会销行业会出现洗牌，一些从事不法“快销”企业会被淘汰，而真正的会销企业会得到更好地发展。

贾亚光（中国保健协会副理事长）：会销不是洪水猛兽，但会销中的欺诈行为，确实对行业的信誉、对消费者的利益都造成了损失
在当前公众健康需求旺盛、对保健品消费知识有相对缺失的环境下，会销作为一种适应保健品流通的销售方式，有其存在的意义和价值。会销不是洪水猛兽，但会销中的欺诈行为，确实对行业的信誉、对消费者的利益都造成了损失。在市场经济中，会销终究是一种卖产品的“术”，这个“术”的内容不能脱离了市场规则和法律规则的“道”。所以，会销行业要想健康发展，比正名更重要的是自律，首先应当在巨大的健康需求面前要摆正心态，树立起诚信意识。（来源：《中国食品报》2017-5-17）

李小峰（安徽省淮北市食品药品检验所主管药师）：加强食品药

品监管信息化平台建设，进一步完善退出机制

针对当前保健食品市场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建议加强食品药品监管信息化平台建设，方便消费者查询保健食品合法生产资质、保健功能和违法广告信息；，明确生产企业责任。同时，要加强保健食品检验硬件设施设备投入，完善检验标准，强化执法检验人才队伍建设。国家和地方各级政府应增加保健食品检验经费，对检验不合格的产品要依法加大处罚力度，并每季度对不合格产品进行公示。（来源：淮南食品药品安全信息网 2013-2-27）

范志红（国内知名的营养学家、中国营养学会理事）：任何保健品都不如一日三餐，来得健康

提取出来的某种维生素或保健成分，并不能实现吃天然食物、吃健康饮食所能带来的长期好处。而且，单一的营养或保健成分摄入过多，就可能会产生各种副作用，也就是说，保健食品根本代替不了正常饮食。单吃维生素 C，还不如多吃点水果蔬菜，道理就是这么简单。饮食不足，适当补充保健食品！（来源：人民健康网 2018-1-4）

王大宏（中国保健协会市场工作委员会秘书长）：政府的监管理念和方法应该创新

不应只是去处罚问题企业，而是应该遵循市场规律创建新的管理方法，比如建立和公示企业经营信用记录，使之自动发挥“惩恶扬善”的作用，让诚信守法的企业在市场中占有更大的市场份额，让欺诈违法的企业丧失生存空间，即经济学家常说的“良币驱逐劣币”。（来源：《南方都市报》2017-3-18）

耿莉萍（北京工商大学教授）：保健品市场监管存在盲区

首先要守住广告宣传这一关，一定要杜绝虚假宣传。要重点监督主流媒体（特别是老年报、广播、电视、晚报等对老年人影响比较大的媒体），严禁对保健品作用作“疗效”类的夸大宣传，特别要禁止让“病人”出来现身说法这种宣传方式。

另外，政府监管部门要规范保健品的宣传方式，例如禁用哪些语言表达方式等。其次，要利用媒体（如广播、电视的一些生活类栏目）请相关专家介绍各类保健品的真实作用与正确的使用方法。还可以请相关专家出版一些书籍，告之消费者各类保健品的主要成份、对人身健康的主要作用，使用时应该注意的问题等，从而引导消费者正确使用保健品。

再次，监管部门要本着对广大消费者健康负责任的态度加大对保健品市场的监管力度。要加强对市场上销售保健品的质量检测，还要设法对传销、电话销售、咨询推销等方式进行销售的保健品进行检测。各城市要向广大消费者公布监管部门和相应检测机构的电话，方便消费者的投诉和对可疑产品的检测。对违法制售保健品的企业和个人要严加处罚，甚至追究其刑事责任。此外，监管部门要利用各种渠道与机会，将骗子不断翻新的骗术公之于众，以提醒广大消费者提高警惕，防止受骗上当。（来源：《西安商报》2012-3-5）

季晓芬（四川大学华西医院营养师）：虚假宣传是保健品行业的突出问题

“有的保健品并未经过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就在市场上兜售或者在宣传内容上大大超出了监管部门批准的内容。”季晓芬介绍，某保健品经药监部门批准的保健功能为“改善记忆、延缓衰老”，但在广告宣传中，却出现了“修复受损神经细胞，调节神经平衡，提高身体免疫力，打通血液微循环”等描述。（来源：《人民日报》2016-4-25）

媒体观察

人民日报：警惕伸向老人的诈骗黑手

岁末年初，多地发生老年人遭诈骗的案件。这些案件单笔涉及的资金少则几万元，多的达数十万元甚至上百万元。老人正成为电信网络诈骗、集资诈骗、销售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的重点受害群体。

网络诈骗，老人受损最多 2017 年底，福州退休老人陈某突然接到自称是公安办案人员的电话，对方对陈某的个人信息很熟悉，并声称公安机关发现陈某的银行账户涉嫌洗钱，要对其进行调查。随后，陈某又接到多个显示为不同地区号码的电话，有的是“公安民警”，有的是“检察官”，对方都声称陈某的账户在多地被用来洗钱，要对其账户进行“清查”。

慌了手脚的陈某把自己的情况对“办案人员”和盘托出，并按照对方的要求到银行新开设了一个网上银行账户，将自己的存款、理财保险金等全部转到这个账户。为了“配合账户清查”，陈某把账号、密码和动态验证码都告诉了“办案人员”。诈骗分子很快将账户 300 万元资金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转移。目前，这起案件还在侦查之中。

这并非个案。近日，国务院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互联网+反电信诈骗”钱盾平台发布《2017 中国反通讯网络诈骗报告》，报告显示，老人正成为通讯网络诈骗受损金额最大的群体，其中 56 至 60 岁的老人平均受骗金额最高，超过 4000 元。据了解，针对老人的诈骗案件类型众多，包括投资“养老院”、民间高息融资、购买“保健品”等。

多地公安民警告诉记者，有的老人被骗光养老钱、救命钱，倾家荡产，有的老人被骗后既愤怒又懊悔，承受巨大心理压力和创伤，疾病发作，卧床不起。

冒充公检法办案人员是常见诈骗类型

记者调查发现，与以往销售假冒伪劣商品、抽奖诈骗等传统套路相比，当前侵害老人的诈骗犯罪活动呈现新特点，犯罪团伙组织性更强，专业化程度更高。

福州市公安局刑侦支队相关部门负责人吴文蔚说：“冒充公检法办案人员是常见诈骗类型，老年人最易‘中招’且被骗金额较大。这些诈骗分子详细掌握了老人的个人信息，且打着国家权力机关的旗号，

不少受害者对公检法办案流程、银行账户特别是网银账户操作不熟悉，慌乱之下急于自证清白，被诈骗分子‘牵着鼻子走’。”

此外，诈骗团伙还通过注册皮包公司，租用高档写字楼、居民小区作为聚会场所，举办培训班、投资者现身说法，甚至邀请老人实地考察，让投资者先尝到一些“收益”甜头，再诱骗更大投资。

接受记者采访的多地公安民警介绍，针对有的老年人精神孤独、身边缺少陪伴等特点，犯罪团伙还大打“温情牌”，通过举办养生讲座，嘘寒问暖，发放小礼品，组织抽奖、聚餐等，逐渐取得老人信任，再实施诈骗。

基层反诈骗宣传应加强

泉州丰泽公安分局经侦大队大队长庄文平说，不少诈骗团伙是流动作案，一旦出现风吹草动或诈骗得手就迅速跑路，再到其他地方换一个身份继续实施诈骗。

多地公安民警提出，基层要提升预警、预防能力，对于这类风险隐患苗头问题，要发现、处置在前，改变当前造成重大损失再去查处的被动局面。工商、公安、街道、社区等基层单位要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可疑线索，形成查处、打击合力。

此外，对老人的反诈骗宣传要更有针对性。记者调查发现，不少乡村、社区、派出所等基层单位的反诈骗、投资安全宣传流于表面，更多是发放传单、发送短信，一年半载举行一两次集中宣传等，很难入脑入心。

泉州市公安局刑侦支队一大队大队长陈宗庆说，要组织民警深入社区，定期开展培训宣讲。可以把老年人受骗的典型案例，编成情景剧、地方戏曲等进行巡演。另外，子女平时要有意识提醒老人防骗，关注老人异常动态，及时发现、制止上当受骗。

民警还提醒老人，自身要提高警惕，加强学习，了解新型诈骗手法。涉及投资、集资、民间高息融资等业务要到银行、证券交易场所等正

规金融机构进行，不要被高额回报诱惑。（来源：《人民日报》2018-1-5）

北京青年报：整治保健品虚假宣传还得加把劲

食品、保健食品虚假宣传整治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不能忽视目前还存在进展不平衡、摸底排查有盲区、宣传引导效果待提高等问题。食药监部门除了加大“全覆盖”打击力度，更应该探索长效机制，直至问题食品、保健品逐渐淡出，走向彻底消失。

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是长期困扰消费者的顽疾，也是监管部门 2017 年重点工作之一。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有关负责人近日介绍，各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已在全国织起一张网，全面启动重点食品、保健食品抽检排查，集中力量查办违法案件，整治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保健食品行业是我国食品行业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促进大健康产业发展的重要行业。打击虚假宣传，培植良好空间，食品、保健品行业发展才能更顺畅。11 月 6 日，国家食药监总局公布了专项行动进展，多地通报了整治情况，如广东省查处的一个典型案例显示，涉事公司涉嫌诈骗罪被立案侦查，涉案货值约 1.14 亿元，23 名主要犯罪嫌疑人被批捕。

这次专项行动始于今年 7 月初，被称为“近年来参与部门最多、时间跨度最长、涉及范围最广的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整治专项行动”。这次专项行动有三大显著特点：九部门联动，形成合围之势；持续时间长，长达一年；涉及范围广，从食品到保健品，涉及虚假宣传即被查处。如今，近半年过去，效果初现，在欣慰的同时却不能沾沾自喜，更不能浅尝辄止。当前，需要在盘点中总结经验，在推进中加大力度，以期实现更精准的打击，形成更具制度化的常态化机制。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尽管是痼疾，但各地初战告捷，足以说明只要相关部门尽职尽责，该主动出击时绝不退让，就能实现立竿见影的预期效果。不久前，山西朔州市工商局副局长卧底一个“健

康讲座”，发现保健品虚假宣传，数百名老人被骗，遂依法查处。如果相关监管人员更主动一些，变等人举报为找上门去，保健品骗局就会大大减少。

《食品安全法》规定：保健食品的标签、说明书不得涉及疾病预防、治疗功能，内容应当真实，与注册或者备案的内容相一致，载明适宜人群、不适宜人群、功效成分或者标志性成分及其含量等，并声明“本品不能代替药物”。但是有些厂家和商家无视于此，有的打擦边球，有的明知故犯，对此应依法严厉惩处。

在处理厂家和商家的同时，也不能忽略对相关平台的查处。按照九部门部署，发布保健品广告的平台比如电视台也被纳入监督范围。据反馈，不少电视台已经自查自纠，但光靠自我监督显然不够。目前，一些地方的监管部门对部分发布虚假广告的电视台进行了处罚，并撤销部分广告批号，这是遏制问题保健品祸害世人的有效途径。

要尽力完善制度，不让问题保健品冒头。数月前，国家食药监局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保健食品监管工作的意见（征求意见稿）》，要求除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明确保健食品基本定位，严格保健食品原料管理、规范功能声称管理，还提出严格生产经营监督管理、严格保健食品标签标识和广告管理……尽管是征求意见稿，但契合民意，从制度设计上发力，问题保健品的生存空间就会更逼仄。

问题保健品坑人，更需关注老年人为何屡屡被骗。日前，上海市金山区市场监管所突击检查两家被举报的老年人保健品经营点。在执法现场，这些老年人却对执法工作人员产生抵触和埋怨情绪，甚至对涉嫌虚假宣传的保健品连连称好，反向着骗子们说话。也许不必过度谴责这些老年人“愚昧”，他们迷信保健品的背后，与缺乏情感慰藉有关，也与健康素养匮乏有关。对老年人多一些关怀，问题保健品就会少一些市场。

食品、保健食品虚假宣传整治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整治行

动已见效，但不能忽视目前还存在进展不平衡、摸底排查有盲区、宣传引导效果待提高等问题。基于此，食药监部门除了加大“全覆盖”打击力度，更应该探索长效机制，直至问题食品、保健品逐渐淡出，走向彻底消失。（来源：《北京青年报》2017-12-16）

国内各地整治保健品市场多项举措

湖北省局做好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投诉举报工作

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问题一直是老百姓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今年以来，湖北省局积极践行监管为民，全年受理处置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方面投诉举报 129 件，按时办结率 100%。通过这些群众诉求的办理，切实提升对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是畅通渠道，收集民情。落实畅通群众利益诉求渠道的工作要求，食药通手机 APP 上线实现老百姓动动手指即可举报，全面架构阳光信访平台、信件、走访、邮箱、12331 电话、门户网站等多方位、立体式、全时域的渠道机制。

二是规范受理，维护民利。实行局长信访接待日制度，零距离倾听群众呼声，收获群众点赞。认真实施《湖北省食品药品领域主要信访事项法定办理途径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据》《湖北省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实施办法》等制度，确保老百姓诉求从受理、转办、承办、督办、回复等全流程工作规范便捷。据不完全统计，今年已发放有奖举报 10.37 万元。

三是严格办理，凝聚民心。重视每一件信访和投诉举报诉求，维护好群众合法权益。今年 4 月，通过大数据分析发现群众对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问题非常关切，省局领导对此高度重视，立即决定与省工商局联手行动、统一部署，在全省范围开展了保健食品欺诈和虚

假宣传集中整治的“护老”行动，受到省委省政府领导的充分肯定。今年11月中旬，国家总局在湖北召开了全国现场推进会。

下一步，湖北省局将积极适应社会主要矛盾的新变化，深入调查研究食品药品领域社情民意的新动向，不断增强工作的前瞻性、系统性、规律性，落实好党的惠民、护民、利民政策，共同打造更安全更健康的食品药品，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

（来源：国家食药监总局 2017-12-31）

四川为整治食品欺诈宣传行为营造氛围

近日，四川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整合力量、协作配合，采取集中宣传、载体宣传和活动宣传等多种形式，实现省、市、县、乡、村五级联动，持续深入传播正能量，提升各方参与食品药品安全社会共治的积极性，为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专项整治工作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

截至目前，四川省食药监管系统制作涉及保健食品的各类宣传资料共28万余份（张、本）。利用报纸、广播、电视、网站、政务微博微信等各类媒体平台，宣传专项整治工作的内容、进度、成效和保健食品科普知识共1800余次。同时，四川还开展打击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维护公众健康权益的各类宣传活动共460余次（场），并引导广大群众理性消费保健食品，提升公众对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的自我防范意识。

（来源：《中国医药报》2018-1-4）

宁夏加大宣传力度 助力整治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

“宁夏食药监局提醒您：保健食品不能代替药品，没有预防和治疗疾病的功能，谨防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科学理性消费

保健食品，避免上当受骗。”2018年元旦前，这条短信通过宁夏回族自治区通信管理局手机平台发向了宁夏全区700多万移动、电信、联通手机用户。宁夏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表示，自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整治工作开展以来，宁夏坚持开门整治，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舆论氛围、推动社会共治，取得了明显效果。

统计数据显示，宁夏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宣传普及食品保健食品科普知识，在银川1000余辆公交车电视、47家社区电子屏、宁夏交通广播98.4频道、新消息报、自治区食药局政务网等多种载体、采取多种形式宣传保健食品科普知识，引导老年人避免上当或掉入“陷阱”。

在对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整治工作进行宣传方面，宁夏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在《新消息报》整版刊登了自治区整治工作情况，在自治区食药局政务网开通专栏，发布整治工作动态信息113条，其中85条被国家总局官网专栏引用，召开的整治工作推进会、部门协商会、企业约谈会，均邀请区内主要媒体和中央驻宁媒体进行了宣传报道。

（来源：中国经济网 2018-1-4）

西安严格落实保健品监管四有两责 规范保健品市场秩序

近年来，通过亲情营销、洗脑营销、虚假广告、免费体检、礼品营销等五种形式推销“包治百病”的食品、保健品的现象，不仅引发较多消费投诉，也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2017年，市食药监局以打击保健食品会议非法营销和虚假宣传等专项整治为重点，落实保健品监管的“四有两责”，完善监管措施，加大宣传力度，引导理性消费，规范了保健品市场秩序，完成各项指标任务。

2017年以来，市食药监局要求各区县局对可能用于保健食品会议非法营销的宾馆、饭店、招待所、写字楼等投诉举报较多的场所进行突击检查和集中治理。一是通过加强摸排，清查隐患。对辖区中老年人集中居住和活动的区域进行摸底排查，充分发挥社区协管员联系面广、基层情况熟悉的优势，充分调动协管员积极性，切实做好社区监督工作，发现隐患及时上报，及时查处；二是采取错峰执法，强化打击力度。各区县局每周组织执法人员开展一次“早查”行动，对中老年聚集的重点区域以及“养生体验店”等，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严厉打击违法违规销售保健食品的行为。三是绘制“易多发”点位图，增强打击靶向性。在碑林区长安路所和张家村所开展绘制非法营销、欺诈和虚假宣传“易多发”点位图试点，直观图解会议非法营销、欺诈和虚假宣传易发、多发位置，有靶向性地实施重点监管。

为进一步净化保健食品市场，市食药监局年初印发《关于开展保健食品会议非法营销百日专项治理行动的通知》，成立专项整治领导小组，与公安、工商等部门加强沟通协作，强化责任意识，切实履行职责。截至目前，打击保健食品会议非法营销专项活动共出动执法人员 13528 人次，车辆 4976 台次；张贴宣传警示 24459 份；检查发现会议营销 189 起，移送工商 6 起；责令整改保健食品经营企业 139 家；查处案件 22 件，罚没 29.14 万元。抽检保健食品 7 批次均合格。通过有效打击震慑了一些违法行为，同时也使公众对保健品的消费日益理性，为规范保健品市场打下了基础。

（来源：《西安晚报》2018-1-8）

杭州余杭区构建预防机制规范保健品销售市场

针对近期老年人群体违规销售保健品的投诉时有发生，杭州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从着力构建社会化预防机制入手，切实加强保健品销售市场监管管理，规范保健品市场。今年来，该局已及时揭露制止

5起商家的保健品过度宣传“讲座”，且相关做法被省级等媒体播出，效果明显。

老年人重点聚集场所正能量宣传。该局通过在镇街社区老年活动中心等老年人聚集场所举办消费讲座、展示图板，对保健品推销的种种“猫腻”行为进行充分的揭露。同时，通过医生出面来呼吁老年人有病治病，切莫上不良商家的当而贻误病情。

培育一批思想觉悟高的热心信息员。通过正面宣传，该局从镇街社区老年活动室中选择了一批觉悟比较高的、办事热心的老年同志作为信息员，及时提供商家有关保健品“讲座”的集会信息。今年以来，该局绝大多数此类信息都由这些老同志及时提供。

在充分掌握证据的基础上实施精准监管。针对现场调查过程中的取证难，甚至遇到被雇佣的“托儿”干扰执法的情况，该局通过培育的信息员老同志、老干部及邀请媒体工作人员进行参会进行录音、录像，固定证据，并在“托儿”现场责难时，也有信息员老同志及时站出来，揭露“托儿”行径，使不明真相的群众理解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

对“健康讲座”多发场所进行重点监控。该局针对“健康讲座”多发的剧院、宾馆，专门提出要求，租赁单位在短期出租时要注重搜集登记租赁方的相关信息，同时向租赁单位发放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联系卡，方便其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另外该所对查处发现的尚不构成处罚的相关保健品销售人员进行登记备案，以震慑防止其再次违规。

（来源：《浙江市场导报》2017-3-28）

国外保健品监管模式

美 国

1994年，美国颁布《膳食补充剂健康教育法》（The Dietary Supplement Health and Education Act, DSHEA），建立了一个新的膳食补充剂安全和标签监管框架。法规规定，膳食补充剂是一种旨在补

充膳食的产品，包含一种或多种膳食原料，如维生素、矿物质、中草药、氨基酸或其它生物活性物质。美国 FDA 食品安全与应用营养中心（CFSAN）负责膳食补充剂的监管。FDA 指出，膳食补充剂是一种食品，但如果某种膳食补充剂符合药品的定义，将会作为药品管理。另外，《美国药典-处方集》（USP-NF）规范了膳食补充剂辅料，包括产品和成分的特性、效力、质量和纯度。（来源：食品伙伴网 2017-4-19）

澳大利亚

在食品和药品之间存在着一类在安全和功效方面与药品有交叉的产品，澳大利亚把这类产品归类为补充药品（Complementary medicines），包括草药、维生素、矿物质、营养补充剂、芳香性植物油和顺势疗法产品。1989 年，澳大利亚颁布药品管理基本法规《治疗品（收费）法案 1989》（Therapeutic Goods（Charges） Act 1989），规定治疗物品管理局（TGA）负责监督管理补充药品，随后又发布了《治疗品法案》（Therapeutic Goods Regulations 1990）。TGA 建立了一个注册登记数据库（Australian Register of Therapeutic Goods，ARTG），风险性较高的产品在 ARTG 中被作为注册类产品（ARGCM Part D），风险性较低的产品被作为登记类产品（ARGCM Part B）。绝大多数补充药品属于登记类产品。

加拿大

在加拿大，保健食品被称为天然健康产品，隶属于卫生部健康产品和食品司管理。天然健康产品（Natural Health Products，NHPs）是自然产生的，是用来保持或恢复健康的物质。它们通常是由植物制成，但也可以来源于动物，微生物和海洋。它们有各种各样的形式，如片剂、胶囊、酏剂、溶液、霜、药膏、药水。2003 年，加拿大颁布

了《天然健康产品法规》（Natural Health Products Regulations），规定了健康产品生产许可、加工厂许可、良好操作规范和标签要求等内容。

新加坡

保健食品在新加坡被称为健康补充（healthsupplements），是一类健康产品，由新加坡卫生科学局（Health Science Authority，简称 HSA）负责监管。针对健康产品的监管，新加坡制定并颁布了《健康产品法》（Health Products Act），规定了生产、进口、注册和备案等内容。与西药和中成药相比，新加坡对健康补充剂的监管较为宽松，不需要上市前的注册申请，主要监管措施为上市后的监管和不良反应监测。

日本

日本食品分为普通食品和保健食品；保健食品再分为营养功能食品、特定保健食品和功能标识食品。营养功能保健食品主要是指补充维生素和矿物质类型的食品，特定保健食品是指含有低聚糖、多酚类等特定生理活性成分的食品。功能标识食品也声称食品中的特定活性成分的功效，比如桔子中的隐黄素对骨骼健康有益等。与特定保健食品的区别是审批的门槛低，由企业举证消费者厅按照相应规则审核就可。《食品卫生法》和《健康增进法》对保健用食品的申请许可和标示等内容也作了相关规定。（来源：食品伙伴网 2017-4-19）

瑞士

瑞士联邦政府花相当的财力与精力来建立和完善与国民生活息息相关的整套食品安全与监管法规。到目前为止，瑞士已经付诸实施的有关营养保健食品类的法律法规多达十几种，其中包括《食品安全监督法》、《公共卫生服务法》、《食品质量保护法》、《食品和物品法》、

《联邦营养保健食品安全法》等法律，这些法律法规几乎涵盖了所有食品和营养保健品的质量安全标准与监督程序。有了细致的法律规范，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食品监管体制并严格执法就成了各级政府工作的重中之重。联邦政府与地方州政府在食品安全监管方面有着明确分工：联邦政府一级的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食品安全立法、信息交流、对有毒原料的监督检查、对新食品的审批等；州政府则主要负责具体的卫生监督执法。

在瑞士各市镇中分布着 850 多名代表州政府对食品安全进行监督的“卫生警察”。这些专职人员的主要工作就是负责从市场对营养保健品等进行抽样检查。安德鲁表示，越是有名的大企业，这些“卫生警察”的抽查就越频繁，因为它们的产品涉及面广，一旦出现问题，后果严重，波及面广。

这些“卫生警察”常常深入到全国各大超市和零售市场，随时观察销售中的各类食品是否符合规定，货架上是否存有过期的营养保健品，包装说明措词是否过分夸张，是否有消费者进行投诉等。他们有时还将可疑食品送到专门机构进行技术鉴定，如果发现食品存在质量问题，将根据国家法律进行处罚，情节严重的还可能被判刑。另外，这些微服暗访的“卫生警察”还得到了食品行业协会的全力支持，一旦查出问题食品，食品行业协会将令所属企业全部查封该产品。

营养保健食品的说明或广告不能过度夸张，商家擅自夸张宣传其产品，不仅违反广告法，而且实际上也属于对消费者的一种商业欺诈行为。生产和经销企业永远是食品安全的第一法律责任人，擅自夸张宣传所引起的严重后果当然要由生产商和经销商来负责。

（来源：《农村工作通讯》2005 年第 8 期）